

证券代码： 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 2019-005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5%以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用股份”或“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8 年 8 月 2 日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2018 年 8 月 2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573 号）。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向 7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5,371,005 股，2019 年 3 月 25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上市的登记工作，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 726,919,085 股增加至发行后的 872,290,090 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红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集团”）持股数量不变（直接持股 532,000,000 股，通过全资子公司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20,000,000 股），但持股比例由 75.94%被动稀释至 63.28%。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发生变化，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属于应当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7 日